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（单位名称）的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2025年十万只白绒山羊全产业链基地政府配套项目（羊产业研发及检疫防治基地）工程设计费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榆林市榆阳区畜牧兽医局2025年十万只白绒山羊全产业链基地政府配套项目（羊产业研发及检疫防治基地）工程设计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其他未列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中元恒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4人，营业收入为3204.7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71.9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~~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~~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中元恒泰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20日

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